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per Strong Holdings Limited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2)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及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0.025 港元

### (I)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五）早上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土瓜灣木廠街3號飛達工商業中心3樓D室舉行，且載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800,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參加決議案，亦無投票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的第 17.47A 條。概無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司通函中表示有意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因此，合共 800,000,000 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及授權代表共持有 560,000,000 股股份並具有表決權，在股東周年大會上進行了表決。

有關決議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560,000,000 (100%)	0 (0%)
2.	批准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0.025港元之末期股息；	560,000,000 (100%)	0 (0%)
3.	(a) 重選郭棟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560,000,000 (100%)	0 (0%)
	(b) 重選胡思成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60,000,000 (100%)	0 (0%)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60,000,000 (100%)	0 (0%)
4.	重新委聘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60,000,000 (100%)	0 (0%)
5.	(A) 授予董事無條件授權以發行及配發額外股份，惟其數目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20%。	560,000,000 (100%)	0 (0%)
	(B) 授予董事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其數目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	560,000,000 (100%)	0 (0%)
	(C) 擴大根據第5(A)項決議案所授出之授權，使之包括本公司根據第5(B)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數目。	560,000,000 (100%)	0 (0%)

上述決議的描述僅是摘要。全文在通知中列出。

由於出席會議的股東和授權代理人持有的有效表決權總數的 50% 以上贊成每項決議，因此所有決議均以投票方式作為普通決議通過。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工作的監票人。

## (II) 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0.025 港元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以前郵方式向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權收取末期股息之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每股 0.025 港元，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承董事會命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高浚晞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郭棟強先生及高浚晞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胡思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廷文先生、蘇志偉先生及黃淑芳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深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中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wmcl.com.hk](http://www.wmcl.com.hk) 內。